

宁人社函〔2023〕128号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推荐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 评委库人选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自2007年建立以来，在我市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及省、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等各类高层次人才选拔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有力推进了人才队伍建设。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各类高层次专家和人才项目选拔工作，不断优化评委库结构，提高评委库质量，经研究，拟对我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人选进行扩充更新。现就做好评委库人选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委库组成及功能

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由全市各行业、各领域高层次人才组成，主要包含在宁两院院士，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省、市有突出贡献中青

年专家等高层次专家。

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主要承担我市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和省、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等高层次人才推荐选拔工作，以及国家、省、市重点人才计划或项目推荐遴选工作。

二、评委库人选条件

推荐人选应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努力工作。推荐人选须在职在岗，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周岁，身体健康，能胜任评审工作。对本领域有突出贡献、学术造诣高深、在业内享有较高声誉和影响力的高级专家年龄可放宽至 65 周岁（两院院士除外）。具备以下称号之一：

（一）两院院士；

（二）百千万工程国家级人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三）长江学者等国家重点人才工程入选者；

（四）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二层次以上等省重点人才计划入选者；

（五）南京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等高层次专家；

（六）各产业领域高层次人才；相当于上述层次各类专家。

三、工作要求

（一）扩充更新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人选是加强

我市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请各单位高度重视，严格对照条件，广泛遴选推荐，并对推荐人选认真审查、严格把关。

（二）市人社局对全市推荐人选进行汇总审核，根据南京市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需要，提出评委库建议人选名单，广泛征求相关部门及单位意见后，确定入库专家名单。

（三）各单位确定推荐人选后，请认真填报《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推荐人选情况登记表》（附件1）、《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附件2），并于8月25日前将申报材料及电子版报送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联系方式：68788050

电子邮箱：njrsjzjc@126.com

地 址：江东中路265号新城大厦16F94室

- 附件：1. 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推荐人选情况登记表
2. 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8月2日

附件 1

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推荐 人选情况登记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照片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现职称及取得时间				
毕业院校				学历学位				
身份证号				手机		邮箱		
是否有博士后经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进站年份		进站单位		
工作单位						现任职务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现从事专业领域				现从事专业方向				
可评审专业								
教育经历（从本科填起，含海外留学访学经历）								
近十年工作经历（从 2012 年填起）								
社会兼职（国内组织、国际组织任职情况）								

重点人才称号 或人才计划入选 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两院院士 <input type="checkbox"/>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长江学者 <input type="checkbox"/> 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省“333”第一层次 <input type="checkbox"/> 南京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省“333”第二层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
获得省部级以上 奖励情况	
其他奖项及 荣誉称号等	
近十年主要业绩 成果（2012年以 来承担课题项 目、发表出版论 文论著、获得专 利授权、产品研 发、取得社会经 济效益等情况）	
本人承诺签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以上所填情况均属实，如有虚假，本人承担一切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月 日</p>
单位推荐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月 日</p>

填报说明

1. 现从事专业领域请从“自然科学研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工程技术、医疗卫生、宣传文化、教育教学”中选填。

2. 现从事专业方向请填写具体从事的专业名称。

3. 可评审专业可填写多个(不超过3个),按照“学科门类—一级学科”形式填写,如“工学—信息与通信工程”。

4. 入选省部级以上人才培养专项计划情况,包括两院院士、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长江学者、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南京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等高层次专家,及国家重点人才工程、省重点人才计划入选者等。

5. 近十年主要业绩成果,主要指2012年以来承担课题项目、发表出版论文论著、获得专利授权、产品研发、取得社会效益等情况。

附件 2

南京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推荐专家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部门：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职务	职称	现从事专业方向	可评审专业	主要荣誉称号或奖项 (条目式, 限 5 条)	手机

